

# 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工委干〔2022〕4号

## 关于沈光等十二位同志试用期满任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）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沈光同志任党校常务副校长（正处长级）；

周辉同志任党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（正处长级）；

阳辉同志任离退休党工委书记；

蒋远喜同志任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；

李学明同志任药学院党委书记；

顾永东同志任建筑学院党委书记；

周静同志任艺术设计学院党委书记；

弋鹏同志任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党委书记；

高振同志任生物与制药工程学院党委常务副书记（正处长级）；

王超同志任数理科学学院党委书记；

许翠梅同志任交通运输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；

马明辉同志任先进材料研究院党委书记。

任职时间从2021年2月20日算起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

2022年3月31日